**教育信息技术中心第2周通知**

**一、关于区级培训课程《2020秋教师信息化技能提升培训》报名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及“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的总体要求，提升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水平，培养一批信息化教学标杆学校，孕育一批信息化教学能手教师，丰富优秀教学资源，教育学院教育信息技术中心联合希沃公司，针对教师教学需要，提供希沃白板5、移动授课助手、班级优化大师等一系列简单易上手的互动软件（可在各种互动触摸屏上使用），采用讲授与互动结合的形式，为教师们讲解互动式教学备授课技巧及班级正面管理方法等内容。课程课时为11课时，完成课程学习后将赋予1.1区及学分。

**请有需求的教师征求学校同意后，于9月8日之前填写报名信息。**

中小学教师报名入口：<https://www.wjx.cn/jq/89550474.aspx>



幼儿园教师报名入口：<https://www.wjx.cn/jq/89550315.aspx>



**二、关于举办2020长三角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遴选暨第四届上海市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遴选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幼、成职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教育信息化的战略部署，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和创新发展，大力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普及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常态应用，由上海市电化教育馆、江苏省电化教育馆、浙江省教育技术中心、安徽省电化教育馆联合主办；上海教育出版社协办，《教育传播与技术》杂志作为媒体支持的2020长三角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遴选暨第四届上海市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遴选活动（以下简称“活动”）将于7月10日至9月30日举行，此次活动的论文申报、评审都将在“中国长三角优质教育资源网”（网址：http://weike.yrdedu.cn/）上完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及相关兄弟省市中小幼教师、教育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及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

**二、活动时间**

2020年7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

**三、活动目标**

结合教育信息化的新形势、新任务，积极探索和深化教育技术理论和实践研究,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全面深度融合，推动教育思想和理念的转变，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效益。

**四、活动要求**

**（一）论文主题**

论文主题：共享智慧教育新家园——教育信息化从改善走向改变

征集内容板块包括：1.区域和学校教育信息化；2.信息技术与教学的融合创新；3.课程与资源开发；4.信息技术支撑下的教师专业发展；5.在线教学。

**（二）论文要求**

1.内容：论文选题应力求有新意，内容能够围绕一个中心主题展开论述，反映出学术与实践创新。切忌简单介绍课程设计、教学案例等。

2.结构：论文结构应包含标题、摘要（200字以上）、关键词（3-5个）、正文、参考文献等。正文字数要求3000字以上。

3.原创性

（1）参赛论文必须是作者从未公开发表的原创稿件。

（2）严禁抄袭或剽窃行为，一经发现，直接取消遴选资格。

（3）参加过往届上海市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文章不再参加此次活动。

（4）参加过以往其他省市举办的教育信息化论文评选活动的文章不再参加此次活动。

（5）上传征文格式应为WORD，内容可包含图片、结构图，上传文件上限为30M以内。

**（三）参赛方式**

1. 参赛教师登陆“中国长三角优质教育资源网”（网址：[http://weike.yrdedu.cn/），经过注册流程](http://weike.yrdedu.cn/%EF%BC%89%EF%BC%8C%E7%BB%8F%E8%BF%87%E6%B3%A8%E5%86%8C%E6%B5%81%E7%A8%8B)，直接将论文上传至网上，相关要求见网页通知。

2. 为支持论文盲审，请参赛教师在论文中不要出现任何作者信息。

3. 请各校对参赛教师的论文进行审核，每校不超过5篇上传参赛平台，并将参赛论文发送至zhuqinfx@163.com。

（四）时间安排

1．7月10日至9月10日，论文网上申报；

2. 9月11日至9月20日，论文初评；

3. 9月21日至9月30日，论文复评。

**五、论文遴选及奖项设置**

上海市各区和各省市组织方会自行组织专家在网上完成初评，通过初评的论文会进入复评。复评由主办方组织专家对论文进行盲审，将评出相关奖项若干，对表现突出的个人和组织团体将颁发“优秀通讯员”和“优秀组织奖”给予鼓励。

区教育信息技术中心联系人：朱勤 联系方式：13641702938

市电教馆活动联系人：刘蕾 联系方式：021-65834116

平台技术支持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18101886378

**三、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度上海市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中小幼、直属单位、成职校：

为贯彻落实《上海教育现代化2035》和《上海市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的战略部署，发挥教育信息化对教育现代化的支撑引领作用，深化基础教育信息化应用和实践研究，根据《上海市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为做好2020年度上海市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上海市教育大会精神，坚持育人为本、问题导向、实践推进、创新发展的基本原则，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和信息技术与学校育人深度融合为主攻方向，聚焦信息技术教育应用中的实际问题，在实践中深化研究，在研究中改进实践，着力推出接地气、见成效、有创新、可推广的研究成果。

二、选题要求

课题选题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重点课题应围绕信息技术支持下的新型课堂教学、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学习、区域教育治理和学校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师生信息素养、网络与信息安全等研究领域，结合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培育校建设、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等重点工作，开展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经验总结与统计分析相结合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或综合研究。

三、课题类别

2020年度上海市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个类别。

重点课题：围绕基础教育信息化应用的重点领域，开展信息技术应用的创新实践研究，研究周期为2年。

一般课题：针对教育教学和管理实践中的现实问题，开展信息技术应用的实践研究，研究周期为2年。

为保障课题研究的顺利开展，希望各区教育有关部门和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给予适当的经费支持。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对象

本市中小学、幼儿园及有关单位的教育工作者、教育管理工作者和科研人员等。

（二）申报资格

重点课题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不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的，须由两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的书面推荐。

一般课题申报人不限职称，不需书面推荐，对于35周岁以下青年教师申报课题给予适当倾斜。

（三）申报条件

1．同一申报人本年度只能申报1项课题。

2．在研的上海市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负责人不得申报本年度课题。

3．不得以本人或课题组已获得过资助的市级以上教科研课题，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报本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

五、申报程序

（一）重点课题申报人根据本通知所列重点研究领域或重点工作拟定课题名称，一般课题申报人可自由选题，自拟课题名称。课题名称尽量简洁明了，一般不加副标题，字数控制在30字以内。

（二）申报者在上海市基础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管理平台（网址为：http://keyan.shdjg.net）上注册个人账号，登陆后根据要求填写课题申报信息。

**（三）申报者在确认提交课题申报材料之前，须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将单位盖章后的审核意见以附件形式上传至课题管理平台。**

（四）各校课题上报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25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勤

联系电话： 13641702938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学院2号楼405室

教育信息技术中心

2020.9.2